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ECOCERA Optronics Co., Ltd.

民國一十四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十五年四月二十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孫思隆

職 稱：協理

電 話：(03)324-5050

電子郵件信箱：Albert.Sun@ecocera.com.tw

代理發言人：林政潮

職 稱：財會主管

電 話：(03)324-5050

電子郵件信箱：leon.lin@ecocera.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三段17巷5號6樓，電話：(03)324-5050

工 廠：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三段17巷5、7號，電話：(03)324-505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網址：<https://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雅慧會計師、楊蕙慈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 址：<http://www.pwc.tw>

電 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ecocera.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5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參、募資情形	43
一、資本及股份	4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8
肆、營運概況	50
一、業務內容	5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2
四、環保支出資訊	62
五、勞資關係	62
六、資通安全管理	63
七、重要契約	65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6
一、財務狀況	66
二、財務績效	67
三、現金流量	6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8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69
七、其他重要事項-----	72
陸、特別記載事項-----	7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3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3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回顧 114 年度全球在美國關稅與貿易保護政策升溫，以及地緣政治緊張，如中美競爭、俄烏衝突等影響下，經濟面臨了前所未有的挑戰與轉型契機，114 年上半年美國透過新一輪關稅政策與監管鬆綁，積極吸引全球資金與技術回流美國，重塑全球貿易秩序與產業布局，此舉不僅加劇主要經濟體間的競爭與協商，也促使企業重新思考供應鏈配置與市場策略，更持續影響全球貿易動能與投資信心，隨關稅政策及美元貶值雙重影響下，加上地緣政治緊張等，均對全球投資與能源價格造成波動，在種種因素影響之下，國內產業亦受嚴重衝擊，幸而下半年關稅政策逐漸底定與鬆綁、地緣衝突暫時趨緩，致經濟及金融市場回穩。本公司上半年亦受前述關稅與匯率波動影響致營收不如預期，惟本公司仍積極開發新應用及客戶並增加市場需求使下半年營業收入逐漸回穩，114 年度營收僅減少 12%，惟整體獲利仍受到影響，淨利下滑 41%。

115 年度受益於 AI、半導體相關產業與數位化投資，台灣在半導體先進製程、封裝測試以及資通訊產業鏈的完整度上，擁有全球難以複製的優勢，是當前最主要的全球經濟增長動能之一，另外電動車及車用電子等新興科技應用亦持續拓展，電動車用市佔率有望持續成長。

本公司仍然面對嚴峻的挑戰及風險，但唯有持續秉持專業服務及深耕產品技術，戮力提升新技術應用及開發新產品，快速的切入新產品市場，以求在瞬息萬變的市場上快速的應變，縮短新產品開發時程以掌握先機，加強組織營運彈性及加速決策速度，優化產品結構，管控成本，強化競爭力，未來一年將更深化各產業客戶合作關係並提高附加價值，加強對產品市場趨勢的了解，更深入的與客戶交流，切入客戶需求的核心，拓展新客源挹注服務量能，加強產品設計，提升生產效率及確保品質穩定，朝向利基型及高附加價值產品發展，並提升研發能量延伸新應用領域，同時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提高生產效率與效能，蓄積營運動能，全體員工齊心齊力展現積極企圖心，並積極延攬優質人力及財務資源，持續努力超越預期目標，提升股東權益。

一、本公司 114 年度經營概況

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臺幣 765,185 仟元，較 113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新臺幣 867,433 仟元，減少約 12%；雖近年來本公司持續深耕於車用產品之研發與推展，新能源車市場成長迅速，新能源車在車用顯示及照明上，於 LED 照明的使用率很高，因此本公司高毛利之車用產品銷售佔比亦逐年增加，雖本公司持續的改善製程以及品質提升，但由於 114 年上半年國際經濟局勢影響下，使得本公司 114 年度稅後淨利新臺幣 71,333 仟元，較 113 年度稅後淨利新臺幣 121,636 仟元，減少約 41%。

(一)114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		113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765,185	100	867,433	100	102,248	(12)
營業成本	(537,404)	(70)	(611,507)	(70)	(74,103)	(12)
營業毛利	227,781	30	255,926	30	(28,145)	(11)
營業費用	(118,346)	(16)	(121,402)	(14)	(3,056)	(3)
營業利益	109,435	14	134,524	16	(25,089)	(19)
營業外收入(支出)	(19,655)	(2)	22,244	3	(41,899)	(188)
稅前淨利	89,780	12	156,768	19	(66,988)	(43)
所得稅費用	(18,447)	(3)	(35,132)	(4)	(16,685)	(47)
本期淨利	71,333	9	121,636	15	(50,303)	(41)

(二)114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14 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765,185	867,433
	營業毛利(損)	227,781	255,926
	稅後淨利(損)	71,333	121,636
獲利 能力 分析	資產報酬率(%)	6.62	13.5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37	23.27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29.88	59.51
	純益率(%)	9.32	14.02
	每股盈餘(虧損)(元)	2.51	4.62

(四)研究發展狀況

鑒於電子產品朝高效率以及高散熱的需求發展，陶瓷應用快速發展於雲端運算、人工智慧、5G 通訊技術。高功率/高散熱產品的快速發展，使得 AI/通訊應用散熱市場以及高解析度螢幕元件、雷射/紫外光及紅外光應用、汽車用產品、通訊設備、軍工航空電子產品的需求與日俱增。因此本公司除高功率車用照明外，積極朝向拓展 5G、光通訊、半導體產品方向邁進，針對各種市場產品發展方向進行研發，加快與全球各大廠佈局的腳步，擴大市場整體規模，加速新產品的導入及開發。

二、115 年度經營方針及概要

(一)營運策略

本公司 115 年度除現有陶瓷電路板產品持續創新改良、追求營收成長外，聚焦在新技術應用、新產品開發、跨足半導體之營運策略。在業務發展上除維持既有產品外，陶瓷電路板其他應用領域已獲得客戶承認並陸續量產。隨陶瓷電路板發展及廣泛應用趨勢，本公司憑藉多項專利製程之優勢，產品銷售可望隨市場產品應用多元化而提升，透過車用系統監控產品製程的標準、品質，期許成為陶瓷電路板的專業品牌，同時配合新技術應用及新產品開發，積極朝向拓展 5G、光通訊、半導體產品方向努力。

(二)經營方針

1. 「體質優化」：持續透過集團組織整合優化、發展精實敏捷生產、精進成本結構、開發多元產品等各面向體質的調整優化，以提升資源效益，增進整體營運績效，建立全球化架構營運能力。
2. 「產品轉型」：因應高度變動的時代，專心專注高品質、高效率、低成本，強化產品創新以擴大技術領先優勢，打造與時俱進的智能製造競爭力。
3. 「整合創新」：提升研發與培育創新能量，提供客戶多元化整合解決方案及專業銷售服務，掌握核心技術以建立長期優勢，開展下一波成長動能。
4. 「永續發展」：秉持經營理念執事，攜手內外部夥伴發展永續資源，確保每年持續精進，以建構環境永續、社會參與、公司治理為目標願景，落實企業永續發展理念，迎向循環永續新生活，共創美好未來。

(三)預計銷售數量

積極佈局通路，利用市佔擴大優勢，建立產品轉型基底，持續開發新產品應用及調整業務策略以擴增產能，提升製程技術能力，加速取得客戶之產品承認，預期 115 年銷售數量呈現成長之趨勢，以滿足客戶之訂單需求。

(四)重要產銷政策

1. 生產政策

- (1)管理目標制，提高生產能力。
- (2)績效責任制，落實品質需求。
- (3)成本預算制，有效降低成本。
- (4)研發低成本、高附加價值、具競爭力之產品。

2. 銷售政策

- (1)開發新產品、開發新客戶。
- (2)擴大原有客戶佔有率。
- (3)開發新產品、產品改善，降低成本、創造效益。
- (4)培育人才、行銷國際化
 - A. 依工作職責所需知識及技術，實施教育訓練。

- B. 重視客戶服務，掌握資訊、拓展市場。
- C. 培育有能力的人才。
- D. 用組織領導力、推動成長力、規劃培育人才。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展望 115 年，全球經濟環境在地緣政治緊張、貿易保護主義升溫與科技快速演進的交錯影響下，正面臨前所未有的挑戰與轉型契機，隨著美國與主要經濟體陸續達成新一輪貿易協議，其條款內容與關稅調整將逐步顯現對全球產業鏈的深遠影響，在面對政策不確定性與技術變革的同時，更應靈活調整投資佈局、強化創新能力並落實永續發展，將成為掌握成長契機的關鍵。同時，生成式 AI 與高效能運算技術的突破性發展，正快速改變各行各業的營運模式與價值創造邏輯，數位基礎建設、半導體技術、綠能應用與智慧製造，將推動新一波的數位轉型浪潮。

本公司將持續加速新產品開發與優化既有產品，以增加自身之技術門檻，新產品方面，加速開發本公司產品在半導體與通訊產品領域應用，同時在既有產品領域上，調整目標市場，朝向利基型及高附加價值的產品組合，增加毛利，並努力調整改善生產製程，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並持續維持良好客戶關係，提供客製化需求，並藉由多年生產經驗，朝縮短開發時程以協助客戶迅速進入量產，藉由與客戶間之緊密合作互動關係，增加客戶黏著度，另外在新產品開發與新客戶建立上要從前期產品研發、設計直至量產階段，致力滿足客戶需求，利用本身生產技術的優勢，在新產品領域開發出新一代產品，創造企業永續發展。

本公司始終秉持著「處事以誠、行之以敬、言行一致」經營理念，引領全體同仁及合作夥伴持續以嚴謹專業的態度為股東創造價值，為同仁帶來幸福平衡的圓滿生活，有志永續經營，再創卓越績效。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近年全球政經局勢的不穩定，中國大陸與美國的貿易戰、俄羅斯與烏克蘭的戰爭、中東地區不穩定局勢等，種種突發性的政經危機造成全球物流與原物料價格的不穩定，導致市場供需失衡和嚴重的長短料問題，均使得企業採購與業務不穩定因素提升，進而提高企業經營和獲利難度，114 年上半年美國關稅政策更牽動著全球經濟的發展，全球各業短期內均處在觀望氣氛中，等待局勢明朗，114 年下半年隨著關稅政策逐漸底定、地緣衝突暫時趨緩，致使國際經濟及金融市場逐漸回穩，但就長遠發展來看，隨高效能運算、人工智慧、車用電子等新興科技應用持續拓展，仍有望呈復甦的狀況，在面對各項法規的變動以及淨零排放減碳的環保法規要求下，各國政府均排定時程表要求產業界依進程完成，國內外同業競爭者均面對挑戰，公司透過持續的新產品開發及製程能力、效率的提升以及成本的減少以因應各項挑戰。

董事長：周萬順



總經理：李忠義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5 年 03 月 22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註 8)	股數	持股比例 (註 8)	股數	持股比例 (註 8)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12/05/18	3 年	100/01/10	18,365,773	69.72	18,605,773	63.71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周萬順	男 / 71-80 歲	112/05/18	3 年	100/01/10	394,120	1.5	394,120	1.35	-	-	-	-	美國西太平洋企業管理碩士 /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註 1	董事	李忠義 周孟賢	二等親 一等親	-
總經理	中華民國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12/05/18	3 年	100/01/10	18,365,773	69.72	18,605,773	63.71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李忠義	男 / 61-70 歲	112/05/18	3 年	100/01/10	351,088	1.33	701,088	2.40	109,000	0.37	-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學系碩士 /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註 2	董事長	周萬順	二等親	-
董事	中華民國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12/05/18	3 年	100/01/10	18,365,773	69.72	18,605,773	63.71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周孟賢	男 / 41-50 歲	112/05/18	3 年	106/05/24	101,048	0.38	101,048	0.35	-	-	421,486	1.44	淡江大學數學系學士 /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事業處特助	註 3	董事長	周萬順	一等親	-
董事	中華民國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註 7)	-	112/05/18	3 年	100/01/10	3,161,664	12	3,161,664	10.83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洪琇翠 (註 7)	女 / 51-60 歲	113/03/29	3 年	113/03/29	-	-	-	-	-	-	-	-	萬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副學士 / 九豪精密陶瓷(股)公司財務副理	註 4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註8)	股數	持股比例(註8)	股數	持股比例(註8)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楊台寧	男/ 71-80歲	112/05/18	3年	107/04/25	-	-	-	-	-	-	-	-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中國文化大學國際企業管理學系教授兼系主任、中信金融管理學院科技金融研究所教授	註5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家緯	男/ 41-50歲	112/05/18	3年	109/05/21	-	-	-	-	-	-	-	-	Simon Fraser University (加拿大)金融科技碩士、University of Oregon(美國)會計碩士/明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註6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長銳	男/ 61-70歲	112/05/18	3年	112/05/18	-	-	-	-	-	-	-	-	中山大學社科院公共政策碩士/海軍軍官學校少將校長、海軍教導部少將副指揮官兼技術學校校長、海軍司令部少將督察長、晶城環保服務有限公司企業經營管理顧問	-	-	-	-	-

註1：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長、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董事長、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一詮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安可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註2：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副董事長、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董事長、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3：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總經理、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董事長、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隆曜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世詮科技(股)公司董事、仁勇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註4：九豪精密陶瓷(股)公司財務副理。

註5：漢科系統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6：明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暨會計師、明源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明揚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遠東商務有限公司董事長、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稅制稅務委員會委員。

註7：114年09月22日九豪精密陶瓷(股)有限公司辭任法人董事，其法人董事代表人洪琇翠併同解任。

註8：持股比例係依已發行股數30,042,250股-庫藏股840,000股=29,202,250股計算。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周萬順	9.84%
	李忠義	6.91%
	王文洋	1.50%
	吳志偉	1.39%
	簡志澄	0.85%
	李文哲	0.64%
	黃崇偉	0.6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 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 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6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 信託公司法人完全國際股票市場指數信 託 I I 投資專戶	0.60%
	胡曼玲	0.51%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陳清金	4.82%
	陳雋廷	2.14%
	藍淑鳳	2.04%
	陳慰臻	2.03%
	黃聯成	1.64%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55%
	淞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44%
	陳淑美	1.21%
	侯月嬌	0.97%
	溫士昆	0.85%

2.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8.678%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3.128%
	凱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02%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2.785%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2.342%
	高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65%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520%
	財團法人高清愿紀念慈母文教公益基金會 1.303%
	健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32%
	新永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9%
淞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陳淑美 38%
	陳慰臻 20%
	藍淑鳳 20%
	謝雯玲 10%
	陳治閔 10%
	鄭秋萍 1%
	劉靜容 1%

3.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一詮精密工業(股) 公司代表人：周萬順		1. 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之工作經驗：現任本公司董事長。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一詮精密工業(股) 公司代表人：李忠義		1. 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之工作經驗：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一詮精密工業(股) 公司代表人：周孟賢		1. 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之工作經驗：現任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楊台寧		1. 具有5年以上之大專院校教學及公司業務所需之經營管理經驗。 2.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暨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無。 3.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4. 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服務之取得報酬金額：無。	1
李家緯		1. 具備會計師資格及公司業務所需之經營管理經驗。 2. 審計委員會成員暨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是，李日乾擔任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無。 3.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4. 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服務之取得報酬金額：無。	0
王長銳		1. 具有5年以上之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經營管理經驗。 2. 審計委員會暨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無。 3.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4. 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服務之取得報酬金額：無。	0

4.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依據「公司治理守則」與「董事選舉辦法」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目前共有 6 席董事^(註)且皆為本國籍，組成結構為 3 席獨立董事、0 席女性董事、1 席具員工身份，未來規劃考量董事多元化及性別平等，預計於最近一次股東會改選董事時，至少增加 1 席女性董事，以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其多元化情形如下：

姓名 多元化項目	性別	年齡	經歷				專業能力		
			經營管理	財務會計	產業經歷	專業知識	財務會計	領導決策能力	經營管理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周萬順	男	71~80 歲	V	-	V	V	-	V	V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李忠義	男	61~70 歲	V	-	V	V	-	V	V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周孟賢	男	41~50 歲	V	-	V	V	-	V	V
楊台寧	男	71~80 歲	V	V	V	V	V	V	V
李家緯	男	41~50 歲	V	V	V	V	V	V	V
王長銳	男	61~70 歲	V	-	V	V	-	V	V

註：董事會席次設置七人，114 年 09 月 22 日九豪精密陶瓷(股)有限公司辭任法人董事，其法人董事代表人洪琇翠併同解任。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席次設置七人，其中三席為獨立董事，占董事會席次比重 42.86%，皆符合獨立性資格條件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範；董事會成員半數以上亦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之情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年04月2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註2)	股數	持股比例(註2)	股數	持股比例(註2)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忠義	男	105/03/01	701,088	2.40	109,000	0.37	-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註1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志昌	男	113/01/01	66,054	0.23	-	-	-	-	臺灣大學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所博士 威力盟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無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李寶南	男	105/03/01	-	-	-	-	-	-	臺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管理所碩士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研發處協理	無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孫思隆	男	111/07/18	8,000	0.03	-	-	-	-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與工程管理所碩士 日立化成能源官田廠廠長 禾伸堂企業(股)公司基板廠副處長	無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郭志遠	男	109/03/02	15,000	0.05	-	-	-	-	成功大學物理所碩士 隆達電子(股)公司經理	無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賴愷汶	男	111/09/05	14,000	0.05	-	-	-	-	亞東技術學院電機工程系 鴻遠電子(股)公司經理	無	-	-	-	-
財會主管	中華民國	林政潮	男	112/07/10	6,000	0.02	-	-	-	-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學系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總管理處資深經理 德士通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紘通企業(股)公司財務處經理	無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莊明安	男	112/09/01	20,108	0.07	-	-	-	-	明志科技大學生化工程所碩士	無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鄧人豪	男	114/12/09	67,000	0.23	-	-	-	-	淡江大學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 立誠光電(股)公司生管部副理	無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李昱	男	115/04/14	250,374	0.86	-	-	-	-	淡江大學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 立誠光電(股)公司營業處副理	無	總經理	李忠義	父子	-
經理	中華民國	陳政君	女	112/12/01	4,000	0.01	-	-	-	-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志超科技(股)公司管理部課長	無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註2)	股數	持股比例(註2)	股數	持股比例(註2)			職稱	姓名	關係	
經理	中華民國	莊善絜	女	113/06/19	3,000	0.01	-	-	-	-	東吳大學社會學系 善元科技(股)公司業務專員	無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張杏如	女	115/04/14	-	-	-	-	-	-	東華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無	-	-	-	-
稽核室副理	中華民國	林長燈	男	111/01/24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無	-	-	-	-

註1：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副董事長、一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董事、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董事。

註2：持股比例係依已發行股數30,042,250股-庫藏股840,000股=29,202,250股計算。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周萬順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李忠義	-	-	1,331	290	290	1,621 / 2.27%	3,648	108	108	300	-	5,677 / 7.96%	9,130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周孟賢													
	九豪精密陶瓷(股)公司代表人:洪琇翠(註)													
	楊台寧													
獨立董事	李家緯	216	-	600	230	230	1,046 / 1.47%	-	-	-	-	-	1,046 / 1.47%	-
	王長銳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係訂於公司章程，並經股東會通過。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議定之，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訂定酬金之程序，依據「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規定評核，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公司章程之規定分配酬勞。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14年09月22日九豪精密陶瓷(股)有限公司辭任法人董事，其法人董事代表人洪琇翠併同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周萬順、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李忠義、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周孟賢、九豪精密陶瓷(股)公司代表人：洪瑋翠(註)、楊台寧、李家緯、王長銳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周萬順、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李忠義、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周孟賢、九豪精密陶瓷(股)公司代表人：洪瑋翠(註)、楊台寧、李家緯、王長銳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周萬順、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周孟賢、九豪精密陶瓷(股)公司代表人：洪瑋翠(註)、楊台寧、李家緯、王長銳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周萬順、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周孟賢、九豪精密陶瓷(股)公司代表人：洪瑋翠(註)、楊台寧、李家緯、王長銳
1,000,000(含)~ 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含)~ 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含)~ 5,000,000 元(不含)	-	-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李忠義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代表人李忠義
5,000,000(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註：114 年 09 月 22 日九豪精密陶瓷(股)有限公司辭任法人董事，其法人董事代表人洪瑋翠併同解任。

(二)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總經理	李忠義	4,245	4,245	211	211	973	973	434	-	434	-	5,863 /	5,863 /	160
副總經理	林志昌											8.22%	8.2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含)~ 2,000,000 元(不含)	林志昌		林志昌
2,000,000(含)~ 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含)~ 5,000,000 元(不含)	李忠義		李忠義
5,000,000(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1.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註 1)	現金金額 (註 2)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李 忠 義	-	1,561	1,561	2.19
	副 總 經 理	林 志 昌				
	協 理	李 寶 南				
	協 理	孫 思 隆				
	協 理	林 政 潮				
	經 理	陳 玫 君				
	經 理	郭 志 遠				
	經 理	莊 善 絮				
	經 理	莊 明 安				
	經 理	賴 愷 汶				
	經 理	鄧 人 豪				

註 1：係填列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酬勞金額並以預估比例計算之。

註 2：經理人適用規範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本表係填列在任經理人資訊。

2.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董 事	6,723	9,521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9.42	7.8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863	8,675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8.22	7.13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董事及獨立董事：

給付酬金之政策係訂於公司章程，並經股東會通過。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評估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議定之，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如公司有盈餘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分配酬勞。

B.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政策係考量其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之責任、專業能力、學經歷，並參考同業薪資水準，予以合理之報酬。相關績效考核與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其支付符合本公司薪資相關管理規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4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 次數 (B)	委託 出席 次數	實際出 (列)席率 (%) 【B/A】	備註
董事長	一詮精密工業(股) 公司代表人：周萬順	8	0	100%	
總經理	一詮精密工業(股) 公司代表人：李忠義	8	0	100%	
董 事	一詮精密工業(股) 公司代表人：周孟賢	8	0	100%	
董 事	九豪精密陶瓷(股) 公司代表人：洪琇翠	5	1	83.3%	114 年 09 月 22 日九豪精密陶瓷(股)有限公司辭任法人董事，其法人董事代表人洪琇翠併同解任
獨立董事	楊台寧	7	1	87.5%	
獨立董事	李家緯	8	0	100%	
獨立董事	王長銳	8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之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日期及期別	董事 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 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4.01.23 第五屆第 11 次	周萬順 李忠義 周孟賢	1. 本公司經理人調薪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與董事自身 有利害關係	迴避不參與 討論及表決
114.02.26 第五屆第 12 次	周萬順 李忠義 周孟賢	1. 本公司 112 年員工酬勞暨 113 年 主管獎金發放案 2. 本公司股票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 行新股之經理人員工認股數量案	與董事自身 有利害關係	迴避不參與 討論及表決
114.06.13 第五屆第 14 次	周萬順 李忠義 周孟賢	本公司 113 年員工酬勞發放案	與董事自身 有利害關係	迴避不參與 討論及表決
115.02.10 第五屆第 19 次	周萬順 李忠義 周孟賢	本公司 114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與董事自身 有利害關係	迴避不參與 討論及表決
115.03.20 第五屆第 20 次	周萬順 李忠義 周孟賢	1. 本公司董事長報酬案 2. 本公司 114 年年主管獎金發放案	與董事自身 有利害關係	迴避不參與 討論及表決

三、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114年度評估結果已於115年02月10日向董事會報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 ~ 114.12.31	1. 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 2. 董事成員考核自評 3. 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	以問卷方式分別送請董事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成員填寫	1. 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 (1)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2. 董事成員考核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3. 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董事會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負責執行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運作情形順暢。
- (二)為加強營運新知與強化法令知識，本公司不定時為董事及主管安排授課，以及證券法規之相關課程訓練。為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稽核人員定期提交稽核報告與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不定期與財務主管及稽核人員溝通，了解公司營運狀況。
- (三)執行情形評估：

當年度(114 年度)及 115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獨立董事出席各次董事會情形如下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X：未出席

114 年度	01/23	02/26	05/12	06/13	07/29	09/19	10/30	12/23
楊台寧	○	○	○	○	▲	○	○	○
李家緯	○	○	○	○	○	○	○	○
王長銳	○	○	○(視訊)	○	○(視訊)	○	○	○
115 年度	02/10	03/20						
楊台寧	○	○						
李家緯	○	○						
王長銳	○	○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年度工作重點如下：

身份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董事暨召集人	楊台寧	主要學經歷及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情形，請參閱貳、一、(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長期在學界任職，並具有協助經營管理之能力。
獨立董事	李家緯	主要學經歷及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情形，請參閱貳、一、(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備會計師資格，相關經驗涵蓋商務、財務、會計各領域，作為具體管理目標。
獨立董事	王長銳	主要學經歷及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情形，請參閱貳、一、(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長期在軍界任職，並具有協助經營管理之能力。
年度工作重點：		
一、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係依「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履行職能，維持更健全的決策及執行組織，持續提高公司經營效率並以實際行動落實公司治理。本委員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在公司營運治理各面向及企業營運發展發揮監督效用，以落實公司治理、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使審計委員亦能夠協助投資人確保公司在公司治理及資訊透明等方面的可信度，以保障股東權益。		
二、本委員會之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1)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2)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3)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4)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5)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三、工作重點主係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規定審議下列事項，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		
(1)依第14條之1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依第36條之1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暨召集人	楊台寧	5	1	83.3%	連任 (112.05.18)
獨立董事	李家緯	6	0	100%	連任 (112.05.18)
獨立董事	王長銳	6	0	100%	新任 (112.05.18)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及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14.02.26 第三屆第 10 次	1.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股票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4. 113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本公司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文件內容修訂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4.05.12 第三屆第 11 次	1. 本公司擬自 114 年第 1 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3. 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4. 授權董事長購置不動產廠房相關事宜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4.06.13 第三屆第 12 次	1. 本公司擬購置不動產廠房討論案 2. 本公司購置連續式濺鍍機案 3. 修訂本公司「績效獎金發放作業指導書」案 4. 制定本公司「員工酬勞辦法」案 5. 擬買進本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4.07.29 第三屆第 13 次	1. 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4.10.30 第三屆第 14 次	1. 本公司 114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4.12.23 第三屆第 15 次	1. 本公司營運系統暨組織職掌調整案 2. 本公司 115 年營運計畫及年度預算案 3. 本公司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文件內容修訂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5.02.10 第三屆第 16 次	1. 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 3.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溝通 方式	溝通重點	獨立董事建議及結果
114.02.26 第三屆第10次	會議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114.05.12 第三屆第11次	會議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114.06.13 第三屆第12次	會議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114.07.29 第三屆第13次	會議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114.10.30 第三屆第14次	會議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114.12.23 第三屆第15次	會議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115.02.10 第三屆第16次	會議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溝通 方式	溝通重點	獨立董事建議及結果
114.05.12 第三屆第11次	會議	114年第一季財務報告 核閱情形說明	獨立董事無意見
114.07.29 第三屆第13次	會議	114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核閱情形說明	獨立董事無意見
114.10.30 第三屆第14次	會議	114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核閱情形說明	獨立董事無意見
115.02.10 第三屆第16次	會議	114年度財務報告 查核情形說明	獨立董事無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請至本公司網站查詢。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宜。如有必要，將會同相關人員協助處理。亦於網站設置相關利害關係人聯絡信箱，收納各項建議。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設有股務專責人員並委任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務相關事宜，能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對內部人之持股變動情形，均依法按月申報。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訂有「關係企業相互問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建立有效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董事成員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年齡、性別及專業領域，以健全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請參閱本報之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本公司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V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且每年執行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結果向董事會報告。114年度董事評核已於115年02月10日向董事會報告，評估方式及內容，請參閱本報之董事會運作情形。	未來將依公司情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就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進行評估，針對會計師事務所規模與聲譽、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提供非審計服務之性質及程度、是否無任何法律訴訟或主管機關修正、調查之案件、審計服務品質等指標，請會計師及事務所提供相關資料，並提報董事會據以評估通過；目前聘任之簽證會計師及其事務所皆非本公司關係人且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設有公司治理主管，主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宜，並由總經理室及財務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要職責為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與公司經營相關之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主要職責如下： 1. 針對公司營運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法令規章修訂發展，通知董事會成員。 2. 協助董事會成員辦理公司治理相關課程。 3. 評估並投保合宜之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4. 擬訂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相關議程，並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5. 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相關作業。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並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及聯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供利害關係人使用。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務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之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專區，定期更新各項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供投資人參考。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指定專人負責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及公司網站資訊揭露；法人說明會相關資料亦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屬上櫃公司，目前依證券交易法第36條及證券期貨局相關函令規定，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本公司依法訂定人事規章以保障員工權益，已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法提撥福利金。提供各項福利措施，以調劑員工身心，增進勞資關係和諧。 (二)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定期將財務報告及業務資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設有發言人對外溝通且於公司網站設有聯絡信箱。 (三)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維持良好合作夥伴關係，並以不定期拜訪或會議方式討論產品交期及供貨品質等資訊回饋供應商。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理念，尊重利害關係人之建議與指導，善盡溝通與協調之責，提供良好互動及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董事進修情形： 本公司董事已依法令規定參加進修課程，按實際需求不定期參與相關進修課程。 (六)風險管理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董事會及主管會議，針對公司財務、成本、匯率風險加以評估及控管，且以穩健經營為原則，不從事高風險、投機之行為。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營業處業務人員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並重視客戶意見，以提升服務品質。 (八)董事責任保險： 每年皆依法投保董事與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以降低營運風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楊台寧	1. 學歷：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 2. 經歷： • 中國文化大學國際企業管理學系教授兼系主任 • 中信金融管理學院科技金融研究所教授 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無。 3.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4. 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服務之取得報酬金額：無。	1
獨立董事 暨召集人	李家緯	1. 學歷： • University of Oregon (美國)會計碩士 • Simon Fraser University(加拿大)金融科技碩士 2. 經歷： • 明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 明源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 • 明揚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 • 遠東商務有限公司董事 • 明園商務有限公司董事 •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稅制稅務委員會委員 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是，李日乾擔任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無。 3.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4. 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服務之取得報酬金額：無。	0
獨立董事	王長銳	1. 學歷： 中山大學社科院公共政策碩士 2. 經歷： • 海軍軍官學校少將校長 • 海軍教準部少將副指揮官兼技術學校校長 • 海軍司令部少將督察長 • 基隆市駐廈門旅遊經貿文化辦事處顧問 • 晶城環保服務有限公司企業經營管理顧問 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無。 3.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4. 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服務之取得報酬金額：無。	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係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履行職能，每年至少召開二次會議，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責範圍，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05 月 18 日至 115 年 05 月 17 日，11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6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李家緯	6	0	100%	—
委員	楊台寧	6	0	100%	—
委員	王長銳	6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4.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尚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1. 本公司以董事會為督導永續發展之最高單位，於113年03月04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於113年12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落實公司治理並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進而發展永續經營及維護社會公益、關懷社會弱勢不落人後。 2. 113年永續報告書於114年07月29日提董事會討論通過，並於114年08月18日前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報告風險狀況，以供管理參考。114年度風險管理政策執行情形已於114年12月23日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主要從事陶瓷電路板製造，於生產過程中會產生有害事業廢棄物，亦會產生空氣污染源，已取得固定污染防治許可證、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及申報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並建立合適之ISO14001環境管理制度，每年皆依循管理系統制度及要求確實管控。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恪遵國內環保法規，並致力提升資源再利用率，以落實環保節能的核心價值，藉由研發改善設計及節能回收等措施，以減少資源浪費。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113年度永續報告書，已公告至本公司網站。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本著企業責任環保精神，積極實施各項能源管理及節能措施，降低對全球氣候變遷造成的衝擊。本公司資源利用、節能減碳實施如下： 1. 日常鼓勵資源重複利用，亦採用電子發票、導入電子簽核系統及政府公文電子交換機制，使得收發文作業更為便捷，節省公文傳遞時間、紙本作業及郵資成本。 2. 文書用紙儘量雙面使用，影印機旁設置資源回收架，回收紙張再利用，減少紙張耗用等資源。 依據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實施資源回收、廢棄物減量及用水用電節約管控相關措施，溫室氣體排放量已揭露於永續報告書中。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已公告至本公司網站。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已公告至本公司網站。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皆遵照國家現行相關法令，包括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與性別工作平等法，制訂保障人權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如禁止強迫及強制勞動、不雇用童工、符合基本薪資、合理工時及健康安全職場等。本公司已訂定相關管理政策及工作規則，包含員工之工資、津貼及獎金、工時、休假及退休給付、職災補償及撫卹等均符合勞基法規定。公司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活動，並依據績效獎金發放辦法將經營績效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視營運狀況提撥員工酬勞。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對於新進員工施行新人訓練，內容包含公司政策宣導及環境安全教育訓練，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辦公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室並設置專用哺乳室，提供員工健康工作環境，此外辦公區域定期消毒以保護環境清潔，另廠區入口設有警衛室，針對出入人員加以管制，以防陌生人員出入。 本公司除了提供新進人員教育訓練，讓新進同仁以最快的速度了解本公司文化及公司相關政策措施及自身權益外，亦有職能教育訓練及晉升教育訓練，以提升員工競爭力、職涯發展；高階主管亦與董事成員一同進修公司治理相關課程。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客戶隱私係遵守商業行為與道德規範制度予以保密，並依據客戶管理辦法，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藉以了解客戶對公司服務的滿意程度，並建立良好的溝通機制。並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保障客戶及供應商之權益。本公司訂有「供應商評鑑及績效管理程序」，以確保原物料供應順暢，並要求原物料供應商提供「產品禁限用物質保證書」聲明，保證其產品不含對環境有害之國際禁用物質，確保符合國際相關法令的要求。每年亦定期調查供應商於公司治理、環境永續、人權勞工之永續發展議題實際做法，作為風險監控與採購決策參考。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1. 本公司依據「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之規定，自 114 年起編製與申報前一年度之中文版永續報告書，以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發布之通用準則、行業準則及重大主題準則為編製參考。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已公告至本公司網站。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本公司尚未達溫室氣體盤查資訊確信時程，未來按法規日程要求執行第三方認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之委任。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將持續依照其規範落實執行，與「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s://www.ecocera.com.tw 。				

(六)上市上櫃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一、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 本公司設有永續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由總經理擔任，負責統籌與監督永續發展委員會各小組的執行成效，確保本公司能持續因應氣候變遷所帶來的風險與機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彙整各部門提出的氣候相關議題、減碳措施、風險評估與調適策略等資訊，並由主任委員審查與監督其推動情形。 2. 每年將永續發展相關進展與成果彙整於永續報告書中，提報董事會進行審核，作為公司治理與未來策略調整之參據。
二、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1. 短期： ■轉型風險：強化排放量報導義務、低碳技術轉型的成本、原物料成本上漲。 ■實體風險：平均氣溫上升。 ■市場機會：回收再利用、減少用水量和耗水量。 2 中期： ■轉型風險：客戶行為變化、原物料成本上漲。 ■實體風險：平均氣溫上升。 ■市場機會：開發或增加低碳商品和服務。 3. 長期： ■轉型風險：客戶行為變化、原物料成本上漲。 ■實體風險：平均氣溫上升、颱風和洪水等極端天氣嚴重程度提高、降雨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 ■市場機會：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和配銷流程、業務活動多元化、進入新市場、參與可再生能源項目並採用節能措施。
三、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1. 轉型風險： ■可能面臨更嚴格的碳排放法規，積極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尋找低碳原材料供應商。 ■綠色消費崛起，應發展綠色製造及低碳產品提升市場競爭力。 2. 實體風險： ■降低缺水的風險及響應節能的政策：廠區製程用水的回收再利用、使用高效能低功耗的設備或動力工具。 ■嘗試改變製程藥劑，降低對環境的衝擊力。

項目	執行情形
	3. 市場機會： 投資人及消費者日漸重視 ESG 企業形象，在各種降低碳排、增加能源再生的措施以外，再加入 ESG 供應商評鑑或將永續概念納入行銷管道。 由各功能小組依據 TCFD 所列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項目，挑選出與本公司營運活動高度相關之議題。透過會議將辨識結果先初步分類再篩選可能對財務影響及營運衝擊較高的議題進行風險評估。各功能小組將提出具體的因應策略與管理機制，視情況納入公司年度營運預算規劃流程中，並由各功能小組負責追蹤執行情形，定期於內部營運檢討會議進行回報與滾動式修正。
四、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五、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研擬中。
六、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研擬中。
七、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尚未實施內部碳定價。
八、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研擬中。
九、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請參閱本年報之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2 e)、密集度(公噸 CO2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近兩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			近兩年度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公噸 CO2e/年	112 年	113 年	公噸 CO2e/百萬元	112 年	113 年
範疇一	50.8954	35.7306	範疇一	0.0843	0.0412
範疇二	3,527.0612	3,845.2776	範疇二	5.8432	4.4329
總計	3,577.9566	3,881.0082	總計	5.9275	4.4741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或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計算之數據。

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尚未達溫室氣體盤查資訊確信時程，未來按法規日程要求執行第三方認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之委任。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 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3.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 基準年：111 年。 - 減量目標：預計 114 年較 111 年總排放強度降低 0.0019 公噸 CO2e/片。 - 達成情形：113 年相較 111 年總排放強度降低 0.0017 公噸 CO2e/片。 - 具體行動：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 企業永續 ESG >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之「4.2.3 節能減碳行動」篇章。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其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其制訂及修訂皆需經董事會通過，明確規定人員遵守誠信原則，不得從事違反誠信行為。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不誠信行為評估機制，其係指於執行業務過程，為獲得或維持利益，直接或間接提供、收受、承諾或要求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從事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之行為。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若發現或接獲檢舉本公司人員有偏離行為時，立即查明相關事實，如經證實確有違反規定者，即刻要求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於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V	本公司進行商業交易前，均依內控程序審慎進行徵信或評估作業，秉持誠信與公正原則，慎選交易對象。 本公司尚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下之專責推動誠信經營單位，目前係指定總經理室為專責推動單位，並由內部稽核人員不定時稽核各項交易情事，必要時將呈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有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內部陳述管道及檢舉制度。	無重大差異。 未來視公司營運發展及法令規定辦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經常依據法令變動及實務需求隨時檢討、修訂。由稽核室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定稽核計畫，定期執行查核作業，並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會計師亦每年就內部控制執行情形查核，以合理確信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運作。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育訓練？	V		本公司於每位新進同仁加入時，均安排教育訓練以提醒同仁依行為指南確實執行，並不定期於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之理念。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建立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對於所接獲的通報及後續之調查，本公司均採取保密與嚴謹之態度進行。本公司對於檢舉人及相關資料採取適當保護措施。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網站揭露「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運作與所定守則尚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運作與所定守則尚無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s://www.ecocera.com.tw 。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s://www.ecocera.com.tw 。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各項財務業務相關資訊皆適時揭露於公司網站，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方式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已公告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 <https://mopsov.twse.com.tw/>】。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種類	重要決議事項
114.01.23	董事會	1. 本公司經理人調薪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款案。
114.02.26	董事會	1.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3.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本公司 113 年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 5. 本公司 112 年員工酬勞暨 113 年年主管獎金發放款案。 6. 本公司股票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7. 本公司股票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經理人員工認股數量案。 8. 113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 本公司擬更換股務代理機構案。 10. 關於「基層員工」之定義案。 11.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12. 本公司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文件內容修訂。 13. 本公司召開 114 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4. 兆豐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展期案。
114.05.12	董事會	1. 本公司擬自民國 114 年第 1 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3. 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4. 審議 113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款案。 5. 授權董事長購置不動產廠房相關事宜討論案。 6. 中國信託銀行/台新銀行/台北富邦銀行/彰化銀行授信額度展期案。
114.05.22	股東常會	1. 113 年度決算表冊承認案。 2. 113 年度盈餘分派承認案。 3.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4. 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程序」修訂案。 5.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修訂案。 6.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日期	會議種類	重要決議事項
114.06.13	董事會	1. 本公司擬購置不動產廠房討論案。 2. 本公司購置連續式濺鍍機案。 3. 本公司「績效獎金發放作業指導書」修訂案。 4. 本公司「員工酬勞辦法」制定案。 5. 本公司 113 年員工酬勞發放案。 6. 擬買進本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114.07.29	董事會	1. 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稿本案。
114.09.19	董事會	1. 本公司購置不動產廠房融資案。 2. 華南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展期案。
114.10.30	董事會	1. 本公司 114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3. 第一商業銀行授信額度申請案。 4.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申請案。
114.12.23	董事會	1. 本公司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2. 本公司營運系統暨組織職掌調整案。 3. 本公司 115 年營運計畫及年度預算案。 4.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5. 本公司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文件內容修訂案。 6.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展期案。
115.02.10	董事會	1. 本公司 114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2. 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 5. 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6.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關於「基層員工」之定義案。 8.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9. 全面改選董事案。 10. 本公司召開 115 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1.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授信額度申請案。 1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展期案。
115.03.20	董事會	1. 董事會擬議提名第六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2.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3. 本公司營業登記地址變更案。 4. 本公司董事長報酬案。 5. 本公司 114 年年主管獎金發放案。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 公費	非審計 公費	合 計	備註
資誠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	114 年度	2,400	-	2,400	無
	楊蕙慈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會計師公費：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114 年審計公費較 113 年減少 300 仟元，減幅約 11%，主係本公司 113 年度申請股票上櫃，簽證會計師補查第一、三季比較期之財務報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4年01月01日起（經114年05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安排，由原林雅慧、馮敏娟會計師，變更為林雅慧、楊蕙慈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情況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林雅慧、楊蕙慈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4年01月01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相關資訊已公告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 <https://mopsov.twse.com.tw/>】。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 年 03 月 22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註)	股數	持股比例(註)	股數	持股比例(註)	名稱(姓名)	關係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8,605,773	63.71	-	-	-	-	周萬順	一詮董事長	-
							隆曜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互為父子	-
							李忠義	一詮副董事長	-
							周來春	負責人為其兄妹	-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萬順	394,120	1.35	-	-	-	-	隆曜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互為父子	-
							李忠義	妻舅	-
							周來春	兄妹	-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3,161,664	10.83	-	-	-	-	-	-	-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金	-	-	-	-	-	-	-	-	-
陳裕清	503,651	1.73	-	-	-	-	周來春	母子	-
隆曜投資有限公司	421,486	1.44	-	-	-	-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	負責人互為父子	-
隆曜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孟賢	101,048	0.35	-	-	-	-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	負責人互為父子	-
							周萬順	父子	-
周萬順	394,120	1.35	-	-	-	-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	一詮董事長	-
							隆曜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互為父子	-
							李忠義	妻舅	-
							周來春	兄妹	-
李忠義	701,088	2.40	109,000	0.37	-	-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	一詮副董事長	-
							周萬順	妻舅	-
周來春	220,000	0.75	-	-	-	-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	負責人互為兄妹	-
							周萬順	兄妹	-
							陳裕清	母子	-
李昕	266,163	0.91	-	-	-	-	李忠義	父女	-
							李昱	姊弟	-
李昱	250,374	0.86	-	-	-	-	李忠義	父子	-
							李昕	姊弟	-
祺霖實業有限公司	212,430	0.73	-	-	-	-	-	-	-
祺霖實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鍾順美	-	-	-	-	-	-	-	-	-

註：持股比例係依已發行股數 30,042,250 股-庫藏股 840,000 股=29,202,250 股計算。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

單位：股；新臺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0.01	10	2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設立股本 \$10,000,000	無	100.01.14 府產業商字第 10080438700 號
100.04	10	2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90,000,000	無	100.04.22 府產業商字第 10083031810 號
100.10	10	20,000,000	200,000,000	16,000,000	160,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00	無	100.10.28 經授中字第 10032697720 號
101.09	10	40,000,000	4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000	無	101.09.12 經授中字第 10132488640 號
102.06	10	40,000,000	40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	無	102.06.11 經授中字第 10233602190 號
103.01	10	40,000,000	400,000,000	35,000,000	35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無	103.01.17 經授中字第 10333049440 號
104.12	10	40,000,000	400,000,000	19,000,000	190,000,000	減資彌補虧損 \$225,750,000 現金增資 \$65,750,000	無	104.12.08 經授中字第 10433990020 號
106.11	30	40,000,000	400,000,000	20,500,000	205,0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0	無	106.10.30 金管證發字第 1060041034 號、 106.12.01 府經登字第 10691079680 號
108.01	10	40,000,000	400,000,000	20,700,500	207,005,000	員工認股權 轉換普通股 \$2,005,000	無	108.01.22 府經登字第 10890733700 號
108.06	10	40,000,000	400,000,000	20,722,000	207,220,000	員工認股權 轉換普通股 \$215,000	無	108.06.04 府經登字第 10890885510 號
108.11	10	40,000,000	400,000,000	20,864,750	208,647,500	員工認股權 轉換普通股 \$1,427,500	無	108.11.13 府經登字第 10891095180 號
110.01	10	40,000,000	400,000,000	20,930,250	209,302,500	員工認股權 轉換普通股 \$655,000	無	110.01.13 府經商行字第 11090711780 號
110.06	10	40,000,000	400,000,000	20,952,750	209,527,500	員工認股權 轉換普通股 \$225,000	無	110.06.02 府經商行字第 11090885270 號
110.10	10	40,000,000	400,000,000	21,342,250	213,422,500	員工認股權 轉換普通股 \$3,895,000	無	110.10.20 府經商行字第 11091088900 號
111.01	10	40,000,000	400,000,000	26,342,250	263,422,500	現金增資 \$50,000,000	無	111.01.17 府經商行字第 11190720480 號
114.05	10	40,000,000	400,000,000	30,042,250	300,422,500	現金增資 \$37,000,000	無	114.05.27 府經商行字第 11490886890 號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0,042,250	9,957,750	4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註：流通在外股份包含庫藏股 840,000 股。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5 年 03 月 22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註)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8,605,773	63.71%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3,161,664	10.83%
李忠義		701,088	2.40%
陳裕清		503,651	1.73%
隆曜投資有限公司		421,486	1.44%
周萬順		394,120	1.35%
李昕		266,163	0.91%
李昱		250,374	0.86%
周來春		220,000	0.75%
祺霖實業有限公司		212,430	0.73%

註：持股比例係依已發行股數 30,042,250 股-庫藏股 840,000 股=29,202,250 股計算。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當期淨利，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之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屬科技產業，所屬產業環境變化快速，為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較適合採取穩定之股利政策，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分配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佔股東紅利總數百分之二十以上。惟如當年度每股盈餘未達新臺幣 1 元時，得不分配股利。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5 年 02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現金股利為每股 1 元，擬提 115 年 05 月 20 日股東常會承認。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5 年 02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現金股利為每股 1 元，無配發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其中基層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依據公司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估列。

(2)本期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本公司本期並無配發股票紅利，故不適用。

(3)本期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存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將該差異認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經 115 年 02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員工酬勞 4,826,864 元及董事酬勞 1,930,745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 114 年度財務報告估列數相同，無費用認列差異情形。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業經 114 年 0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實際配發員工酬勞 8,428,436 元及董事酬勞 3,371,374 元已發放完畢，實際分配與認列數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第一次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4/06/13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14/06/18~114/08/15
買回區間價格	60 元～10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84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67,780,478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84%
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80.69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84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8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5 年 04 月 20 日；單位：股；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股數	取得股數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李忠義	564,000	1.88%	464,000	10 元	4,640	1.54%	100,000	10 元	1,000	0.33%
	協理	李寶南										
	協理	曾翔瑋(註)										
	經理	戴秀莉(註)										
	經理	陳彥璋(註)										
	經理	林志昌										
員工	經理	郭建利(註)	430,000	1.43%	160,000	10 元	1,600	0.53%	270,000	10 元	2,700	0.90%
	經理	陳守欲(註)										
	經理	邱仕松(註)										
	副理	林祐任(註)										
	副理	李建宏(註)										
	副理	吳岳倫(註)										
	副理	郭建煌(註)										
	副理	陳冠州(註)										
	副理	彭徐麟(註)										
	副理	莊明安										

註：已離職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茲將其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一)114 年 3 月現金增資案

1. 計畫內容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中華民國 114 年 03 月 14 日證櫃審字第 1140000837 號。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320,320 仟元。

(3)資金來源：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70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整，計新臺幣 37,000 仟元，競價拍賣最低承銷價格係以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競價拍賣約定書前興櫃有成交之 30 個營業日其成交均價扣除無償配股(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簡單算術平均數七成為上限，定為每股新臺幣 76.80 元，依投標價格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本次競價拍賣得標總金額為 217,821 仟元；公開申購承銷價格則以各得標單之價格及其數量加權平均所得之價格為之，本次競價拍賣之得標加權平均價格為新臺幣 86.57 元，惟未超過最低承銷價格之 1.25 倍，故承銷價格以每股新臺幣 86.57 元溢價發行，另公開申購及員工認購募集資金為新臺幣 102,499 仟元，本次增資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320,320 仟元。

(4)現金增資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
			114 第二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4 年第二季	320,320	320,320

(5)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計畫募集資金為新臺幣 320,320 仟元，預計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配合本公司營運規模拓展及持續成長所需，將可挹注公司營運資金，可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增加長期穩定資金來源，並強化財務結構，提高市場競爭力。

(6)變更計畫內容、提報股東會日期、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無。

(7)輸入金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

分別為中華民國 114 年 04 月 08 日、07 月 09 日及 10 月 08 日。

2. 執行情形

(1) 計畫執行情形：

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資金運用進度配合公司營運所需，截至 114 年第二季底實際執行進度 59.77%，餘募集資金未支用之部份，於 114 年第三季持續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並支用完畢，經評估資金執行進度尚無重大異常。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4 年 第二季	114 年 第三季	進度超前或 落後之原因 及改善計畫
充實營運 資金	支用 金額	預定	320,320	-	無
		實際	191,479	128,841	
	支用 進度	預定	100%	-	
		實際	59.77%	40.23%	

(2) 增資效益分析：

本公司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募集資金已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實際達成效益情形，其負債比率由增資前之 47.79% 降低至 31.21%；流動比率由增資前之 151.92% 提升至 180.62%，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較增資前皆有所改善，亦增加資金調度彈性，增資效益實有顯現。

項目 \ 年度	114 年第一季	114 年第三季
負債比率	47.79%	31.21%
流動比率	151.92%	180.62%
速動比率	122.36%	130.38%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高功率 LED 陶瓷電路板、3D Sensor 陶瓷電路板、高功率電子元件等，營業項目如下：

- (1)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2) CB01020 事務機器製造業
- (3)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4) 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 (5)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6)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7) CQ01010 模具製造業
- (8) F106030 模具批發業
- (9)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10)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11)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12)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13)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14) F206030 模具零售業
- (15)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16)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17)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18)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19)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20)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21)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22)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 (23) ZZ99999 除業務許可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產品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車用照明	569,305	74.40	583,176	67.23
高功率照明	60,890	7.96	126,234	14.55
其他	134,990	17.64	158,023	18.22
合計	765,185	100.00	867,433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與項目

主要產品為高功率 LED 陶瓷電路板、3D Sensor 陶瓷電路板、高功率電子元件等，且產品主要應用在車用照明、高功率照明、手機閃光燈、遠紅外線、植物照明燈等。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LED 封裝	車用照明/高功率照明/手機閃光燈/UV 殺菌燈/IR 燈
3D Sensor	To-can 封裝元件/Vcsel 封裝元件/3D 感測/安防控制(臉部識別)
功率電子	IGBT 功率元件/MOSFET 功率元件/變壓器/啟動器
Submount	To-can 封裝元件/Vcsel 封裝元件/工業用雷射模組 CoS 封裝元件
通訊元件	微波通訊集成電路集成薄膜基板(MIC)/混合積體電路模組/5G 陶瓷濾波器金屬化
制冷晶片	CMOS & CCD 降溫降噪/光通訊輸出穩定/熱流感測器/車用感測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1)高功率金錫固晶電路板

隨著自動駕駛、無人機及機器人的普及，光達(LiDAR)應用越來越普及，本公司目前也著手開發高功率金錫固晶電路板，可用於光達(LiDAR)，進入光通信產業。依照 Univdatos 調查預估，2022~2030 年全球 LiDAR 裝置年成長率達 14.1%。

(2)電動車牽引逆變器封裝鑲埋塊

隨著電動車普及，本公司目前也著手開發電動車牽引逆變器封裝鑲埋塊，牽引逆變器能幫助車用晶片快速散熱外也提供更好的膨脹係數匹配。根據市場資訊，電動車牽引逆變器能持續成長到 2032 年，目前本公司已進入國際大廠送樣階段，進入第三代半導體產業成為日後另一個主要產品。

(3)玻璃電路板

AI 話題炙熱，本公司的核心技術為雷射、黃光及填孔，是封裝玻璃電路板開發的必要條件，因此於 113 年 07 月獲經濟部前瞻型高深寬比玻璃基板先進封裝製程開發計畫補助，將攜手工研院執行產業升級，將本公司的技術由原本陶瓷電路板提升為玻璃電路板，進入 3D 封裝產業。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全球 LED 市場現況與發展趨勢

根據 TrendForce 集邦諮詢最新報告《2025 全球 LED 照明市場趨勢-資料資料庫與廠商策略》分析指出，2024 年 LED 通用照明市場受累於歐美中三大市場需求低迷影響市場產值呈現負增長，然而 LED 智慧照明和利基性 LED 植物照明市場則呈現出逆勢增長態勢。展望 2025 年，LED 通用照明市場主要由存量市場的翻新改造替換 LED 的需求以及對 LED 高光品質、健康舒適照明和智慧照明產品需求提升拉動產值恢復正向成長，此外 LED 植物照明則在垂直農場再次復甦發展下有望迎來下一個成長階段。

TrendForce 分析通用照明市場，2024 年由於美聯儲持續維持高利率狀態，中國市場陷入嚴重的通縮，歐洲經濟動盪的地緣政治影響下持續疲弱，拖累整體的 LED 照明產值，然而由於 2024 年第四季市場需求有所好轉，在 LED 加速滲透之下，市場產值跌幅略微收窄，2024 年 LED 照明產值下滑 4.2%至 560.58 億美金。展望 2025 年，LED 照明產業中的建築行業將出現溫和復甦跡象，新建安裝和翻新改造以及公共基礎設施項目包括市政體育領域緩慢改善將會對 LED 照明產業做出積極貢獻，尤其是存量市場的翻新改造替換 LED 的需求以及對 LED 高光品質、健康舒適照明和智慧照明產品需求提升。綜合分析下，TrendForce 預估 2025 年全球 LED 照明市場規模恢復正向成長至 566.26 億美金。

中長期展望，預計 2026 年之後，住宅和非住宅建築市場包括醫療保健、新型製造業和基礎設施等市場可持續發展，同時伴隨著人們對健康舒適光環境追求，以及智慧控制系統的產品升級帶動下，預期 LED 照明產業在 2026 年實現較大幅度增長，因此 TrendForce 對未來市場保持謹慎樂觀態度，預估 2029 年市場規模達到 639.03 億美金，2024-2029 年年複合成長率為 2.7%。

LED 產品主要依照使用功率的不同分為三大類：低功率(0.1W 以下)、中功率(0.5~1W)、高功率(1W 以上)，本公司主力營業產品陶瓷電路板主要應用領域為高功率應用或小型化應用等，詳細類別如下表所示。

應用領域	產品類型
車用	頭燈、日行燈、霧燈
照明應用	路燈、投射燈、植物燈
其他(消費性產品、感測、UV 等)	Flash 產品、TOF、結構光產品、UV 曝光機、美甲機、UV 殺菌等

在 LED 產品價格逐漸下降提高消費者對於 LED 產品接受度，預期 LED 產品應用需求量在未來市場上具有一定的成長性。透過 LED 產品應用接受度增加，陶瓷電路板應用產品領域也將一併上升，但在成本控管將更為重要。

由於高功率陶瓷 LED 具有高亮度、高品質及微型化的特點，利用此特點可以將陶瓷高功率 LED 應用在多種領域上，如先前所提包含戶外照明、Flash、手機背光、車用、UV 等市場。因此陶瓷散熱應用在技術及產品發展方面已達多元化，並運用於終端產品。

(2) 車用產品分析

隨著汽車工業的飛速發展，車用照明技術也在不斷進步，其中陶瓷材料的應用逐漸凸顯出其重要性。根據 Mordor Intelligence 指出，汽車照明市場規模預計到 2024 年為 350.3 億美元，預計到 2029 年將達到 481.1 億美元，在預測期內(2024-2029 年)複合年成長率為 6.55%。汽車製造商對將 LED 燈整合到他們的車輛中表現出極大的興趣，因為它們比鹵素燈或 HID 燈消耗更少的電力並且具有更長的使用壽命。此外陶瓷材料在車用照明中的應用，高強度、耐高溫、耐用、堅固，並具有高品質發光二極體，陶瓷競爭優勢優於所有其他照明技術，具有提高光效、提升可靠性、節能環保、設計靈活性等特性。

根據 TrendForce 2025 全球車用 LED 市場-照明與顯示產品趨勢，展望 2025 年，由於總體經濟不明朗的影響持續存在，可預期 2025 年將面臨較大的價格下降壓力。然而根據 TrendForce 分析車用 LED 廠商在手訂單表現，車市生產將有望於 2025 年下半年再次復甦，加上 2026 年車款持續計畫導入先進技術，積極朝向自適應頭燈(ADB)、Mini LED 尾燈、貫穿式尾燈、格柵燈/全寬帶前燈條、(智能)氛圍燈、Mini LED 背光顯示等先進技術做為高附加價值產品進行市場行銷，預期 2025 年車用 LED 與車燈市場產值將分別成長至 34.51 億美金與 357.29 億美金。

(3) 消費性電子產品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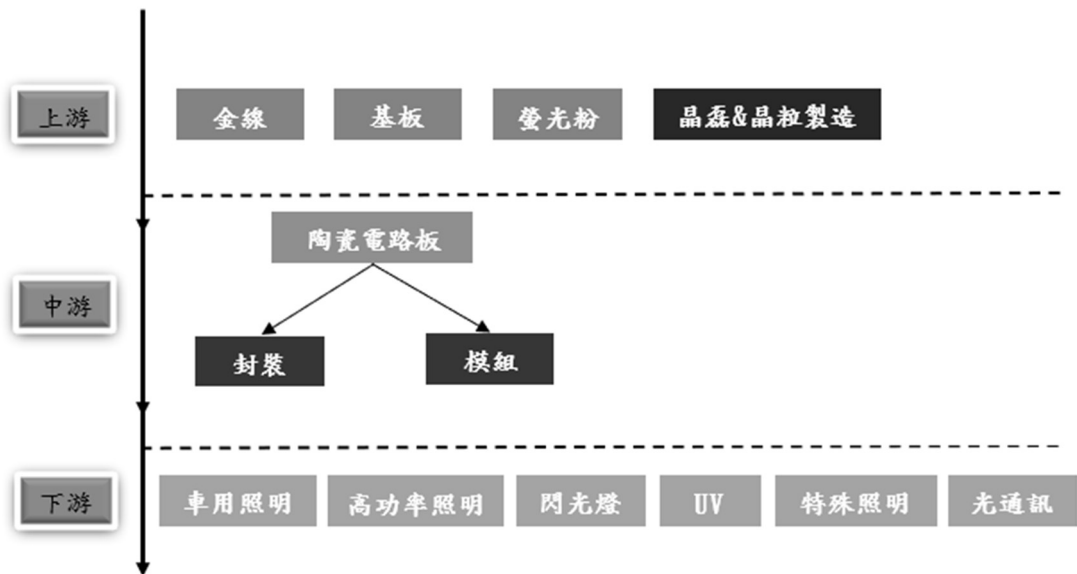
市調機構 Counterpoint Research 發布的《Market Monitor》初步數據顯示，2025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市場延續了復甦態勢，全年度出貨量相較於前一年成長 2%。這是全球智慧型手機市場連續第二年呈現正成長，顯示整體產業環境正趨於穩定。2025 年市場能維持溫和成長的動力，主要來自於高階裝置在銷售佔比上的提升，以及新興市場對於 5G 智慧型手機的採用率持續普及。觀察各家品牌在 2025 年的表現，其中 Apple 以 20% 的市佔率位居全球首位，其全年出貨量與去年同期相比成長 10%。此次的出貨成長主要受益於在新興市場及中型市場的銷售表現，同時其產品組合的調整也對整體出貨量提供支撐，從產品週期來看，iPhone 17 系列在第四季上市後帶動新一波的出貨動能，而 iPhone 16 系列在日本、印度以及東南亞市場則維持穩定的需求，這也反映出部分使用者進入裝置汰換週期，進而推升銷售數據。

針對整體市場趨勢 Counterpoint Research 指出，2025 年智慧型手機市場持續往較高價位帶發展的趨勢明顯，部分消費者更傾向於選擇升級至高階裝置，同時 5G 裝置在多個開發中市場的滲透率也正在提高。從區域發展來看，日本、中東與非洲(MEA)以及部分亞太市場仍是未來主要成長地區。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LED 照明產業按照製程可大致區分為上游的基板(Substrate)、磊晶片(EpiWafer)、晶粒(Chip)製造，中游的封裝與模組製造和下游各種衍生應用產業。其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圖所示。本公司從事陶瓷電路板之研發、製造及銷售，位於 LED 產業供應鏈中上游位置，其透過金屬表面處理製程技術應用於陶瓷基板，與上游基板廠及其他零組件公司密切合作，開發製造高品質產品提供封裝客戶使用。

LED 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未來的生活，雖然應用層面擴大，陶瓷應用快速發展於雲端運算、人工智慧、5G 通訊技術。高功率/高散熱產品的快速發展，使得 AI/通訊應用散熱市場以及高解析度螢幕元件、雷射/紫外光及紅外光應用、汽車用產品、通訊設備、軍工航空電子產品的需求與日俱增。因此本公司主要將針對各種市場產品發展方向進行研發，加速新產品的導入及開發。

- (1) 隨著車用發展趨勢科技的不斷進步，車用照明系統也迎來了前所未有的發展契機。從最初的簡單頭燈和尾燈，到如今的 LED 矩陣大燈、激光遠光燈，以及日益普及的自適應前燈系統，車用照明的演變不僅僅是技術的革新，更是對駕駛安全與舒適性追求的體現。

A. LED 與激光照明的崛起

過去，車用照明主要依靠鹵素燈泡和氙氣燈。如今，LED 照明技術已廣泛應用於汽車行業，其高亮度、低能耗、快速響應等特點使車燈更加耐用且效能卓越。而激光照明則以其遠距離照射和高度集中的光束成為未來高端車型的重要選擇。這些先進照明技術的應用，極大地提升了夜間行車的安全性和視覺舒適度。

B. 智能化與自動化趨勢

隨著自動駕駛和智能網聯汽車的快速發展，車用照明系統也正逐步實現智能化和自動化。自適應前燈系統能根據車速、轉向角度

及路面條件自動調整光束的方向和強度，為駕駛員提供更遠的視距和更佳的視野。此外，車燈與車載系統的聯動也愈發緊密，能根據天氣、時間等外部條件自動調整照明模式，極大提升了駕駛的便捷性和安全性。

C. 綠色環保與可持續發展

隨著全球對環境保護的重視，車用照明系統也在積極響應這一趨勢。LED 和激光照明技術相比傳統燈泡更加節能環保，同時，車燈的回收再利用也成為行業關注的焦點。未來，隨著新材料和新工藝的不斷湧現，車用照明系統將更加綠色、環保，為實現可持續發展做出貢獻。車用照明系統的發展趨勢正朝著智能化、個性化、綠色環保等方向邁進。隨著科技的不斷進步和消費者需求的日益多樣化，車用照明將迎來更加廣闊的發展空間和無限的可能性。

(2) 智慧型手機逐漸普及以及 5G 快速提升，因此對於手機通訊需求也越來越高，在大數據高傳輸的應用必須持續朝微小化以及高散熱等特點發展。另外，智慧型手機應用逐漸朝向高解析度及大尺寸螢幕發展，對於產品要求薄型化、微小化等需求也會增加，因此陶瓷電路板需要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

(3) 產業市場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專業 DPC 陶瓷電路板廠商，長期專營陶瓷電路板的市場應用與技術研發，透過經營團隊在 LED 產業界的經歷、與諸多國際大廠團隊合作經驗、與國內外上游供應鏈廠商合作開發以及下游封裝客戶的良好關係，都有極佳的產品開發實績。

在生產製造方面，本公司對於表面處理製程擁有多年的開發經驗，不但有製程上專利的佈局以及完善的貴金屬表面處理製造生產線，並透過長時間累積的開發經驗讓產品及品質擁有最佳穩定度。

DPC 陶瓷電路板競爭廠商已陸續相繼退出產業市場，讓本公司在產業地位更加穩固，持續在產品研究開發及製程優化努力，提供客戶滿意的產品品質水準，並以極具競爭優勢的製程能力與製造成本，獲得客戶認同。

綜合上述，因陶瓷電路板具有薄型化、微小化、高散熱性、極佳的巨大溫度變化下的穩定性與耐潮濕及抗腐蝕等優點，目前為高功率、高性能產品的應用首選，隨著 DPC 陶瓷電路板與封裝技術的同步提升，其將更具競爭力，進而加速導入其他 LED 陶瓷產品的應用。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為陶瓷電路板生產及製程整合與設計之專業廠商，產品本身除效能、規格、品質等特性須符合國際散熱封裝大廠之水準外，針對高散熱與第三代半導體材料金屬化製程技術，更是需要具備高度製程整合及專業電鍍技術之能力，為保持符合市場需求之技術研發能力，本公司也具備產品開發階段之測試設備，進行多項嚴苛環境之模擬，以驗證其優良之耐久度，精益求精地生產高品質產品。本公司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如下：

- (1)開發多型態切割製程(Dicing/雷射)，製作適用於半導體級封裝之高品質低成本產品，且已取得國際大廠認證。
- (2)開發 TEC 製程技術，應用於熱電制冷晶片產品，適用於半導體並滿足跨領域客戶開發需求，並符合日本大廠認證。
- (3)開發電鍍金錫技術，應用於 Submount 產品，滿足跨領域客戶開發需求，目前已取得國際大廠認證。
- (4)開發鋁 Pad 技術，應用於車用產品，滿足跨領域客戶開發需求，現已符合車用照明大廠認證。
- (5)開發高散熱係數第三代半導體基板金屬化製造技術，提升高散熱能力基板生產品質，目前半導體高散熱應用送樣認證中。
- (6)3D 金屬化電鍍技術是一種通過電化學方法在特定基材表面沉積厚銅層的工藝。這種技術能夠有效增強基材的導電性、耐腐蝕性以及整體強度，目前已符合大廠光寶科技認證並持續量產中。

2. 研發人員及其學歷

單位：人

年度 學歷	截至 115 年 04 月 20 日止	
	人數	比率(%)
碩士(含以上)	8	38.1%
大學(專)	13	61.9%
合計	21	100%

3.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30,278	28,996
營業收入淨額	765,185	867,433
占比(%)	3.96%	3.34%

4.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內容說明	產品應用類別
112	TEC	配合薄型化與不同金屬化技術	客製化製冷熱晶片疊構
113	金屬鋁/金錫製程	配合未來封裝打線品質效益技術	車用高瓦燈具
114	鋁 PAD 製程	維持高熱循環下的接合強度	高功率 LED 封裝、車用大燈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透過經管系統改良與研發能力提升，以「專業技術」取得陶瓷基板市場訂單，擴大營運項目、提升營收，建置獲利體制。

1. 短期發展計畫

- (1)建立各項控管標準，加強存貨週轉效率、提升產品製成良率並確保良好品質之效益、人員效率提高以增加人均產值之提升，進而使得營運成本降低、提高獲利，鞏固企業核心競爭力。
- (2)配合市場趨勢及客戶開發計畫著手開發 UVC、TOF、結構光產品。現已針對韓國、大陸、歐美等大廠，積極研發下一代陶瓷應用，以鞏固並擴大現有業務發展。
- (3)公司持續提升良率、更新製程，以提供客製化的產品符合客戶需求，交期準確、良好產品品質，與客戶建立長期的策略夥伴關係，創造雙贏。

2. 長期發展計畫

- (1)強化國際市場行銷與通路，增進國際客戶的策略合作。
- (2)持續研發自有陶瓷關鍵技術，加強專利佈局以強化競爭力。
- (3)建立陶瓷上下游供應商之多重商業合作，擴大技術與產能的成長。
- (4)增加跨產業的合作與平台建立，藉以提高整體陶瓷產業的國際競爭力與產品附加價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區域別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台灣	105,284	13.76	88,691	10.22
中國	201,913	26.39	274,680	31.67
越南	261,551	34.18	229,994	26.51
馬來西亞	63,150	8.25	125,617	14.48
韓國	64,473	8.43	82,484	9.51
新加坡	66,999	8.76	65,135	7.51
其他	1,815	0.23	832	0.10
合 計	765,185	100.00	867,433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專業陶瓷電路板廠商，主要從事陶瓷電路板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終端產品應用領域包含高功率照明、車用照明、手機閃光燈、遠紅外線、植物照明燈等。隨車用頭燈逐漸將 LED 列為標準配備，高階車種持續與車燈廠商合作開發出投影式或精細矩陣式車頭燈的情況下，車用照明需求持續提升，本公司持續發展利基型照明產品，持續提升市場占有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 TrendForce 集邦諮詢最新報告《2025 全球 LED 照明市場趨勢-資料資料庫與廠商策略》分析指出，2024 年 LED 通用照明市場受累於歐美中三大市場需求低迷影響市場產值呈現負增長。展望 2025 年，LED 通用照明市場主要由存量市場的翻新改造替換 LED 的需求以及對 LED 高光品質、健康舒適照明和智慧照明產品需求提升拉動產值恢復正向成長，此外 LED 植物照明則在垂直農場再次復甦發展下有望迎來下一個增長階段。

車用 LED 方面，雖然因缺料影響部分車廠生產，LED 頭燈、車用顯示 LED 產品仍為市場帶來成長動能。以 LED 車燈為例，全球 LED 頭燈滲透率在 2022 年超過 60%，新能源車上的 LED 滲透率更高達 90%。除滲透率提升，產品規格亦不斷進化。根據 TrendForce 分析，自適應性頭燈 (ADB Headlight) 市場滲透率預期於 2029 年將有機會達到 21.6%。

目前下游客戶產品主要應用偏重於消費型電子產品，市場營運成長動能需考量後續美國、日本、韓國、大陸等國際大廠推出的產品策略。另外 LED 照明市場規模逐步提升，市場需求持續上升，但因為市場競爭相當激烈，故未來同時朝向毛利較高的車用市場、UV、3D 感測市場等應用產品強化研發及製程提升。

4. 競爭利基

(1) 持續精進製程，提升服務品質

強化生產管理機制與生產技術平台，提升生產效率，避免不必要之浪費，並建立重要客戶關係管理，強化中長期服務促進彼此關係，使得產銷計畫排程準確進而穩定交期。

(2) 客製化生產

在優先滿足客戶需求的前提下，兼顧大訂單的承接能力與客戶少量多樣的特殊需求，提供產品種類齊全，加上有效率生產排程，結合訂單式生產，可減少庫存量及資金營運壓力，並能兼顧規模經濟，降低生產成本，提升設備產能利用率。

(3) 以全球為目標市場銷售及產品多元化

本公司經營管理團隊多擁有陶瓷金屬化製程、設計、開發、銷售等業界多年以上經驗，對於整合性製造技術能力、開發新產品應用，以及供應鏈管理等均駕輕就熟。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1) 汽車照明採用 LED 之趨勢已從中高階車種逐漸成為標準配備

在車用照明產品發展上，具備長壽、省電、即時反應的高亮度 LED 已快速普及應用在汽車的內部、外部等各個角落，汽車照明採用 LED 之趨勢已從高階車種進入中階主流市場並成為標準配備，而高階車種持續與車燈廠商合作開發出投影式或精細矩陣式車頭燈，兼具路況照明與人車溝通之功能，更增加單顆高功率 LED 之中長期商機。

(2)彈性調整生產週期，深受客戶肯定

本公司深入了解產業之特性，並擁有全製程產線，以靈活彈性之產能調配全力配合客戶之要求，除技術開發外，持續從製程和製造品質不斷精進，持續良率改善及成本下降，形成更穩固之競爭利益與進入屏障，並成為客戶之最佳合作伙伴。

(3)客戶服務導向

本公司除在產品品質、交期及良率均能滿足客戶之需求外，長期精進研發技術，提供客戶最佳且穩定之產品品質，並協助客戶開發設計，隨時掌握市場脈動與客戶共同成長。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國內外競爭者削價競爭

隨著 LED 照明技術逐步成熟，加上國外基板廠商上下垂直整合，市場競爭更加激烈，可能使產品價格波動度高，易產生削價競爭之情形。

因應對策：

持續發展新技術與投資新設備，提升產品和技術之差異化，創造與同業間之價值差距。厚植新技術及新製程之開發，包括：現有產品生產製程之改良或自動化設備之提升，以強化市場競爭力。

(2)部份重要原材料須由國外進口

陶瓷電路板產品所用部份重要原材料仍需向國外廠商採購，目前能適應高溫環境的基板主要由日本大廠掌握，一旦市場供應失調，易導致價格劇烈變動與供貨不足等情形。

因應對策：

除與原有主要供應廠商，維持良好及長期合作關係外，另一方面適度調整採購來源並分散不同進貨廠商，以避免進貨過於集中少數廠商，以降低營運風險。

(3)國內勞動市場供需失衡，勞工成本逐年上升，增加營運成本

近年來國內勞工短缺、勞動成本上揚，使業者面臨基層勞工招募不易、人員流動率高及人工成本上張壓力。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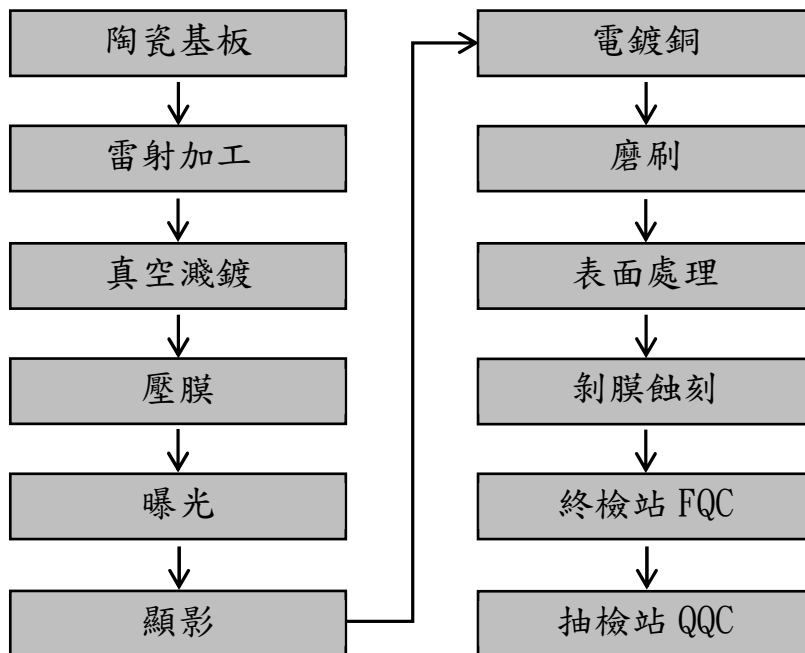
為降低對勞工需求，除已積極引進高度自動化設備、電腦化管理外，並加強員工職前及在職訓練，藉以提高人員素質及生產力，更積極加強各項員工福利，降低員工流動率。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車用照明	汽車用途，效能高及短時間內迅速啟動和關閉以減少能源消耗並產生更多的光。
特殊照明	特殊設計的照明、休閒娛樂、紫外線濾淨、醫療保健與工業。
閃光燈	主要的用途是在光線不足的環境下，短時間發出強光為被拍攝的物體增加亮度。廣泛應用手機、舞臺等需求。
UV	廣泛應用在手術室、圖書館、游泳池等公共場所，為環境消毒工具。
3D Sensor	立體視覺、結構光、飛行時測距手機等消費應用、和自動化有關的工業環境、機器人技術和自動駕駛等需求，是目前主要的深度感測技術。

2. 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金鹽	鴻海精密、光洋應用	良好、穩定
鈮鹽	台灣上村	良好、穩定
陶瓷基板	中京電、MARUWA CO., LTD.	良好、穩定

本公司與各供應商均具有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其原物料供應情形穩定，未有供貨來源中斷之情事。本公司充分掌握市場相關脈動外，並在品質及交期嚴格管控，確保主要原料供貨無虞。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中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鴻海精密	110,923	33.32	無	鴻海精密	91,869	31.18	無
2	MARUWA CO., LTD.	51,495	15.47	無	中京電	51,895	17.61	無
3	台灣上村	42,450	12.75	無	MARUWA CO., LTD.	37,788	12.83	無
4	光洋應用	35,032	10.52	無	台灣上村	36,093	12.25	無
5	中京電	27,356	8.22	無	-	-	-	-
6	其他	65,645	19.72	-	其他	76,991	26.13	-
	進貨淨額	332,901	100.00		進貨淨額	294,636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114 年因訂單需求變化而有進貨金額增減，致主要供應商產生變化情形。

2. 最近二年度中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SSV	261,551	34.18	無	SSV	229,994	26.52	無
	其他	503,634	65.82	-	其他	637,439	73.48	-
	銷貨淨額	765,185	100.00		銷貨淨額	867,433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114 年度主係國內外市場需求變化及銷售組合重新配置，使整體銷貨金額減少。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5 年 04 月 20 日；單位：人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04 月 20 日止
員工 人數	經 理 人 員	21	22	23
	一 般 員 工	61	58	58
	直 接 員 工	129	137	133
	合 計	211	217	214
平 均 年 歲		39.7	40.0	40.0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4	4.0	4.1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 士	0.48%	0.46%	0.46%
	碩 士	6.16%	5.97%	6.48%
	大 專	50.71%	59.62%	56.96
	高 中	28.91%	29.36%	28.70%
	高 中 以 下	13.74%	4.59%	7.41%
	合 計	100%	100%	1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 （1）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本公司員工到職當天依法令規定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加保，並享有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之各項保障。
- （2）團體保險：員工到職時，公司即為其加保團體保險、意外險，提供員工多一層保障。
- （3）免費年度健康檢查，並設有醫護人員定期到廠辦理臨場健康服務及醫療諮詢等。
- （4）職工福利委員會：為增進員工福利，另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規定，由公司提撥職工福利金，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活動及社團運作與管理。

2. 進修及訓練情形

人才是公司最核心競爭力，教育訓練可以激發員工潛能增進員工知識，進而提高公司整體經營績效。本公司為提升同仁工作技能及工作效率，新進同仁實施職前訓練及內外部訓練等相關訓練課程，且不定期視其所需辦理員工各項教育訓練，主要分為績效管理訓練、團隊合作溝通訓練及專業知識訓練。

3.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退休制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辦理，依員工工資之 6%按月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致力於加強勞資和諧，透過勞資會議做雙向溝通協調，建立良善的勞資互動關係，以凝聚共識，並有效提升全體員工的向心力。如定期舉辦經營會議、部門會議及員工面談，傳遞公司未來發展、策略目標、公司重大訊息與措施、重要興革事項，使員工能充分了解公司營運狀況，亦設置員工意見箱深入了解員工意見與想法，以保持勞資雙方良好互動關係。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本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情形：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 (1)本公司總經理室資訊單位，負責規劃、執行及推動資訊安全管理事項，並推展資訊安全意識。
- (2)本公司稽核室為資訊安全監理之查核單位，若查核發現缺失，立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並呈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且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安風險。

2. 資通安全政策

- (1)人員安全管理及教育訓練。
- (2)電腦主機安全管理。
- (3)資料安全管理。
- (4)系統開發維護安全管理。
- (5)網路安全管理。
- (6)網路存取之安全控制。
- (7)系統與網路入侵之處理。
- (8)設備安全管理。
- (9)實體環境安全管理。
- (10)業務永續作業計畫管理。

3. 具體管理方案

- (1)本公司電腦主機、各應用伺服器等設備均設置於專用機房。
- (2)非資訊單位人員進出機房，需填寫「資訊機房進出紀錄表」並妥善保存。
- (3)機房內部備有獨立空調，維持電腦設備於適當的溫度環境下運轉；機房外部放置二氧化碳式滅火器，可適用於一般或電器所引起的火災。
- (4)機房主機配置不斷電與穩壓設備，避免意外瞬間斷電造成系統當機，或確保臨時停電時不會中斷電腦應用系統的運作。

(5)資安宣導

- A. 網域控制器(Active Directory)要求員工定期三個月更換系統密碼，以維持資訊安全。
- B. 提供資訊安全社會實例文件給員工參考。
- C. 接觸機敏類、機密類資訊時，應有適當資安評估。
- D. 新進人員職前電腦網路及資訊安全宣導。
- E. 員工離職時，相應存取權限及時調整。

(6)資產分類及控制：建立資訊資產清冊、保管人等維護更新。

(7)存取控制：資訊系統存取控制規定，限制使用者在授權範圍內存取網路系統服務。

(8)使用者存取管理：特別權限管理、存取權限、委外廠商遠端登入管控。

(9)電腦處理個資保護事項

- A. 員工獨立登入帳號及密碼管控。
- B. 定期審查使用者權限及定期備份資料。
- C. 報廢電腦之硬碟資料銷毀程序，進行低階格式化覆蓋消除舊有資料。
- D. 離職員工儲存設備回收並妥善管理。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依循資通安全治理原則，系統性強化整體資安管理架構，透過制度面、技術面及營運面多層次資源投入，建立具前瞻性與韌性之資通安全防護體系，以因應日益複雜之資安威脅環境。在治理與制度面，本公司訂定資通安全政策、管理規範及作業程序，並由專責單位統籌規劃與執行，定期辦理風險評估及內部稽核作業，確保各項資安措施有效落實，並持續精進管理成熟度與內控制度之完備性。在技術與防護面，本公司建置網路資安監控機制，針對網路、端點及伺服器進行持續性監測與威脅偵測，透過即時分析與預警機制，主動識別潛在風險並迅速應變資安事件；同時導入 DUO 零信任身分驗證機制，強化身分識別與存取控管，降低未授權存取與帳號濫用風險。

本公司亦導入 SOC (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 服務，建立全天候資安監控、事件通報及應變處理流程，提升資安事件之偵測能見度與回應效率。在基礎設施防護方面，已完成防火牆設備升級(Fortinet FortiGate 101F)，強化網路邊界防禦能力，並整合 GoPatrol 文件加解密系統及 WinMatrix3 電腦資產管理與終端安全控管機制，以落實資料保護、設備控管與資產盤點，提升整體資安可視性與控管能力。在持續營運與強化面，本公司透過資安事件分析、威脅情資應用及定期檢討改善機制，不斷優化防護策略與應變流程，並強化員工資安意識與教育訓練，全面提升組織資安防護能力。

針對資安檢測與防護機制之執行成果如下：

114 年本公司透過年度滲透測試、弱點掃描及社交工程演練，結合「初測+複測」驗證機制，全面盤點 20 個虛擬化伺服器資產，涵蓋公司內部運行之虛擬機環境及相關系統節點。初測識別共計有 252 項潛在弱點，公司依據風險導向原則進行優先排序與改善，並建立修補時程與追蹤機制，以確保各項改善措施有效落實。經複測驗證，弱點數量已降至 12 項，整體改善幅度約達 95%，顯示多數潛在弱點已獲得有效排除，並顯著降低潛在資安風險，整體防護強度明顯提升。於遷廠後，全面升級網路與資安架構，

包括導入 Ruckus Networks 高效能網通設備及新一代防火牆，並建置 SOC 結合 MDR 之持續監控機制，同時制度化每年定期執行滲透測試、弱點掃描及社交工程演練。

整體而言，本公司資安管理已由傳統被動式檢測，提升為以風險為導向之持續性資安營運模式 (Security Operation)，強化威脅偵測、即時應變與持續改善能力，並有效提升整體資安成熟度與營運韌性，確保資訊資產安全與企業永續經營。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資安事件導致營業損害之情事，且持續落實資通安全管理目標及實施復原計畫演練，保護公司重要系統與資料安全。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	迅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0/06/05~115/06/04	南山路二段廠辦租賃	無
融資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1/08/12~114/08/12	銀行借款	無
融資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15/01/21~135/01/21	南山路三段土地及建物長期借款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科目 \ 年度	114 年	113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金額	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691,409	686,608	4,801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9,954	266,183	3,771	1
無形資產	1,915	1,737	178	10
其他資產	306,963	30,911	276,052	893
資產總額	1,270,241	985,439	284,802	29
流動負債	452,627	408,235	44,392	11
非流動負債	5,031	13,436	(8,405)	(63)
負債總額	457,658	421,671	35,987	9
股本	300,423	263,423	37,000	14
資本公積	391,960	104,788	287,172	274
保留盈餘	187,980	195,557	(7,577)	(4)
庫藏股票	(67,780)	-	(67,780)	-
股東權益總額	812,583	563,768	248,815	44

(二)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

1. 其他資產：主係 114 年預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款較 113 年增加所致。
2. 資本公積：主係 114 年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所致。

(三)重大變動項目之未來因應計畫：

上述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	113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金額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765,185	867,433	(102,248)	(12)
營業成本	(537,404)	(611,507)	(74,103)	(12)
營業毛利	227,781	255,926	(28,145)	(11)
營業費用	(118,346)	(121,402)	(3,056)	(3)
營業利益	109,435	134,524	(25,089)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655)	22,244	(41,899)	(188)
稅前淨利	89,780	156,768	(66,988)	(43)
所得稅費用	(18,447)	(35,132)	(16,685)	(47)
本期淨利	71,333	121,636	(50,303)	(41)
其他綜合損益	117	(95)	212	2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450	121,541	(50,091)	(41)

(二)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 114 年匯率波動影響，致淨外幣兌換利益減少。
2. 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主係 114 年營業利益減少，致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衰退。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因本公司 114 年未編製及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另本公司財務尚屬健全，應無資金不足之情事，且整體營運表現尚無重大異常，亦應毋須擬定因應計劃。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114 年)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7,162	209,847	(202,685)	(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342,817)	(66,309)	(276,508)	(41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203,340	(67,935)	271,275	399

(二)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主要原因：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係 113 年度營運獲利衰退使稅前淨利減少及存貨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 114 年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價金相較 113 年增加所致。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 114 年度現金增資所致。

(三)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四)未來一年度(115 年)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②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③	預計全年來自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④	現 金 剩 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④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 補 救 措 施	
					融資計劃	理財計劃
126,303	90,366	(1,179,186)	1,083,165	120,648	-	-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營收獲利持續成長，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係購置廠房及營運設備，致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主係購置廠房及營運設備而增加銀行借款，致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公司無現金不足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來源及運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資金來源	114 年度實際資金 運用情形
購置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311,819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重大資本支出主係為擴充產能，以因應業務發展需求、擴大產品應用及未來成長性，提高本公司業績持續成長動力及市場競爭力。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占營業收入 淨額比重	金額	占營業收入 淨額比重
利息收入	3,732	0.49%	4,440	0.51%
利息支出	4,115	0.54%	4,242	0.49%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利息收入與利息支出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重甚低，故市場利率變動尚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本公司之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營運資金配置首重安全性，並與金融機構維持良好往來關係，且已建立融資額度，未來如有資金需求應可爭取有利之融資條件；另外本公司財務單位平日即密切注意經濟發展情勢，必要時將可採取因應措施。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兌換利益(損失)	(20,260)	26,956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	(2.65%)	3.11%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2.65%)及3.11%。本公司外銷主要以美元報價，進貨則以國內廠商為主，部份進貨雖採美元或日幣計價，但整體而言，以美元計價之應收款項占比較高，在外幣收支相抵後，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仍有一定影響性。本公司除採取應收、付款項用相同貨幣收付達自然避險效果外，財會單位亦注意匯率變動情形調整外匯持有部位，並與金融機構保持緊密聯繫，充分掌握國際匯率趨勢，以降低匯率波動產生之負面影響。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損益受通貨膨脹影響有限，故近期通貨膨脹尚未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與全球各國通貨膨脹之情形，並與本公司之供應商與客戶保持良好互動，減緩本公司承擔通貨膨脹之壓力。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產業，且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不做高槓桿投資，各項投資皆經審慎評估後執行。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資金貸與風險控管是由財會單位負責監督及控制，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為有效控管風險，本公司已依據主管機關之相關法令及規定，訂定「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以供業務需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時之依循。

3. 從事背書保證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另已訂定「背書保證處理程序」，以供未來若有為他人背書保證時之依循。

4.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另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供未來若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之依循。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鑒於電子產品朝高效率、高散熱的需求發展，陶瓷應用快速發展於雲端運算、人工智慧、5G 通訊技術，因此本公司除高功率車用照明外，積極朝向拓展 5G、光通訊、半導體產品方向邁進。

(1)配合電鍍 Au-Sn 製程適用之雷射及車用產品開發。

(2)應用於熱交換模組器件之薄基板研發。

(3)軍規陶瓷基板研究開發。

(4)玻璃基板開發研究開發。

(5)耐高溫防焊製程之 COB 產品研究開發。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持續創新開發新產品、新技術以增加自身之技術門檻，有效監督及掌控研發進度以縮短研發時程，以期掌握市場先機，同時加強組織營運彈性及加快決策速度，落實專案管理執行進度，以及強化研發團隊的陣容，使整體專業素質提升。過往研發費用約占營收 3%~5%，預計未來將視營運狀況維持一定比重，持續投入研發費用，以因應光通訊、半導體及車用市場發展，並將視營運情況及產業變化趨勢適時調整。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令變動，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本公司日常營運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採取適當措施因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處科技產業產品交替快速且隨著產品應用領域的延伸，需持續研發新技術及改善製程，以因應產品市場的變化及客戶需求，並有效運用資金掌握產品發展趨勢以適時增購設備調控產能，維持成本優勢確保獲利穩定性及產業競爭力。

本公司已建立「資訊安全管理政策」執行資安防護措施，並檢視關鍵設施及其應用，持續建構妥善的資通環境，強化資通安全防護及管理機制，以保障公司永續運作。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發生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以處事以誠、行之以敬、言行一致做為經營準則，依法行事，企業形象良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致公司面臨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將來若有併購規劃，亦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充分考量合併之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114年06月13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購置桃園市蘆竹區山鼻段848地號及新建大樓，並於115年01月16日完成所有權移轉登記過戶。因應營運發展規劃及生產需求，擴充廠房預計提升產能及增加營收，預估回收年限約10年。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銷售陶瓷基板，所需原物料的主要供應商以國內外信用優良廠商為主，且多有長期良好合作關係，原料供貨充足並無匱乏之虞，未有因供貨短缺致影響生產作業之情事，未來隨著新產品之不斷開發，本公司將逐步增加供貨來源，以確保產能供應之無虞。

2. 銷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透過深化與客戶之夥伴關係及拓展其他客戶、持續開發新規格及技術延伸新領域等措施，除可與既有客戶持續維持良好且穩定之合作關係外，更可藉由市場對本公司品質信賴度之提升，爭取其他客戶訂單之機會，同時亦可朝分散銷貨客戶及維持訂單穩定性之目標邁進，故銷貨集中對本公司產生之風險尚屬有限。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未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致本公司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本公司已加強各項公司治理措施，成立審計委員會，以期提升整體股東權益之保障。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除本公司法人董事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一詮)外，本公司董事、持股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或總經理皆無尚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之情事，茲就一詮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說明如下：

一詮因售與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仁寶)之燈條含有侵害日亞化公司專利權之 LED 所致之損害賠償案件，已於 114 年 03 月 05 日經最高法院裁定上訴駁回，一詮應依二審判決給付仁寶日圓 199,971,068 元及新臺幣 13,020,676 元。一詮已於 114 年 05 月與 LED 生產製造公司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億光)達成和解，由億光負擔新臺幣 3,000 萬元之賠償金，故本件結果對一詮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不致產生重大影響，另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亦不致有重大不利之影響。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 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註)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母公司	18,605,773	63.713%	無	董事長	周萬順
					董事兼總經理	李忠義
					董事	周孟賢

註：115年3月22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0,042,250股，扣除庫藏股840,000股為29,202,250股。

(二)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 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 原因	應收(付)帳 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項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占總進 (銷)貨 之比率	銷貨 毛利	單價 (元)	授信期間	單價 (元)	授信期間		餘 額	占總應 收(付) 帳款、 票據之 比率	金 額	處理 方式	備抵 呆帳 金額	
銷貨	\$488	0.06%	-	-	驗收後 月結30天	-	驗收後月結 30天~150天	無	-	-	-	-	-	-

(三)財產交易情形：無。

(四)資金融通情形：無。

(五)資產租賃情形：無。

(六)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七)背書保證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周萬順



